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18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投项目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使用不超过3,300万美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18年3月30日至2019年3月29日）。详情请查阅公司于2018年3月3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

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3,299.88万美元。截止2019年2月22日，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已通知保荐机构，使用期限及使用金额均符合规定。

特此公告。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三日